

田野紀要

## 馬來西亞新村客家婦女初探：以沙登新村為例

張容嘉\*

國立清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博士生

張翰璧

國立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教授

女性作為客家族群文化的主要承載與傳遞者，始終是客家研究中不可或缺的領域，因為長期附屬於客家族群研究的邊緣，而欠缺系統性女性觀點的分析，需要透過從多元文化的角度分析性別、婚姻、族群和社會環境的互動，始能呈現「客家婦女」的多樣性面貌。藉由比較的觀點探究東南亞的客家女性，則更能夠作為臺灣客家女性研究的對照與補充。本文作為馬來西亞客家婦女的探索性研究，透過女性生命史的口述訪談，補充東南亞客家研究中所欠缺的性別觀點。並提供將來可延伸發展的研究議題參考：（1）移民女性的親密關係，（2）馬來西亞在地客家飲食文化的特殊性，（3）馬來西亞客家人獨特的共黨經驗。

關鍵字：客家女性、新村、馬來西亞

---

\* E-mail：張容嘉 mornika426@gmail.com  
投稿日期：2014年10月12日  
接受刊登日期：2015年10月13日

## **Brief Research on Malaysia Hakka Woman in New Village: A Case study in Kampung Baru Serdang**

Jung-chia Chang\*

*Ph.D. Student, Institute of Sociology, National Tsing-Hua University*

Han-pi Chang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Hakka Language and Social Sciences,  
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

As the main role to pass on Hakka culture, women are yet to be investigated because there are rare feminine point of views in current Hakka studies. By using multi-dimensional analysis in gender, marriage, interactions among different ethnic groups, hakka women's various characters could be seen. Through the comparative research in Malaysia, there could be more in depth and supplementary acknowledgement in Taiwan hakka women studies. In this paper, the author ventures out gender perspectives by analyzing the life histories of 10 Malaysia hakka women who lives in New Village. Thereby, some issues were expected to be future studies' references, which are (1) immigrant women in intimate relationships, and (2) the particularity of the Hakka food culture in Malaysia , (3) unique Hakka Malaysia communist experience.

Keyword : Hakka Woman, New Village, Malaysia

---

\* Date of Submission: October 12, 2014  
Accepted Date: October 13, 2015

## 一、前言

客家婦女作為客家族群文化的主要承載與傳遞者，始終是客家研究中不可或缺的領域，只是向來欠缺系統性、女性觀點的分析。相當程度而言，客家婦女的描述（非研究）一直是附屬在「客家族群研究」下非常小的部份，然而，女性既然在族群文化的傳承扮演關鍵性的角色，就不能輕忽客家婦女的研究。回顧從本質論的「客家婦女」論述到比較脈絡的「客家婦女研究」的研究發展，可以發現「客家婦女研究」的多元性包含傳統和現代並存的觀點，有男性與女性的角度，並且能同時使用量化和質化的研究方法，更是一個跨學科的研究議題。同時，客家婦女研究尚有許多等待開發的議題，需要透過從多元文化的角度分析性別、婚姻、族群和社會環境的互動，以呈現「客家婦女」的多樣性面貌（張翰璧 2007：140-151）。除了跨學科的合作外，要瞭解「客家婦女」，比較研究是唯一的途徑，藉由比較的觀點探究東南亞的客家女性，則更能夠作為臺灣客家女性研究的對照與補充。

然而，馬來西亞客家婦女的研究卻相當不容易，一方面由於東南亞客家研究正處於起步階段，另外就是相關資料（歷史素材與訪談資料）的缺乏。因此，本文作為馬來西亞在地客家婦女的探索性研究，只能從整體東南亞華人婦女的資料裡抽絲剝繭，並且仰賴口述訪談的資料作補充，透過分析作者在馬來西亞沙登新村訪談 10 位客家女性所獲得的訪談資料，豐富東南亞客家研究中所欠缺的客家女性觀點。

## 二、東南亞移民婦女身影

東南亞作為一個地理名詞，包含著夾在印度與中國兩個文化間的半島與印度尼西亞群島以及菲律賓群島等地域範疇，存在著豐富多樣的地理人文與歷史。除了泰國之外，其餘各國都曾經歷過外來勢力或長或短的殖民經驗，作為移民的國度，東南亞各國境內存在著多元且複雜的族群與文化差異。在 Thomas R. Leinbach 與 Richard Ulack（2009：352-361）合著《東南亞多元與發展》書中的婦女專章，提到東南亞婦女原本擁有相對較高的女性地位，外界觀察者常常將東南亞從南亞和東亞切割區別出來，因為東南亞女性的確在家族中、在宗教儀典、在一般經濟事物的決定裡，特別是在農產的耕作與交易等活動領域，擁有相對較高的女性地位。後來受到西方殖民政策衝擊影響下，如英國殖民政策的法律只承認男性作為農場的主要種植者與土地擁有者，或是西班牙法律限制菲律賓女性在殖民社會裡的經濟角色等等，女性地位始漸漸改變。儘管如此，所謂「相對較高的女性地位」仍必須小心看待其比較的對象為何，例如葉舒靜（2008）的研究從移民後家庭模式的變化，小家庭脫離中國原鄉傳統大家族的規範限制，以及工作與移民本身所帶來的其他變化和影響方面，為海外華人婦女在家庭中的地位高於中國婦女做出解釋，肯認海外華人婦女在家庭當中的身份和地位，有著一定的發言權和自主權。然而，這種對於女性地位的描述，其實與過去看見客家婦女掌握家中大大小小鑰匙，並且負責主管家中財物的現象，即因此推論客家婦女具有相當地位的論述方式相當類似，Thomas 與 Richard 也反省到儘

管東南亞女性在銷售農產品與製造業商品方面維持關鍵角色，但她們所「掌握」的其實還是以農產和手工藝品為主，同時「掌握家庭預算」也不代表在家較高的地位的確保，甚至在爪哇「主管家中財務，並不比洗衣服和照顧小孩高級」。也就是說，女性勞動的參與和付出與家庭地位提升間並沒有必然關係，最後仍須視誰在家中擁有最後的決策權力作判定。

黃賢強（2008：145-167）觀察 1912 年到 1927 年之間《檳城新報》關於華僑女性的議論，發現當時華人社會所關注女性議題相當多元，包括女子教育、娼妓、社會案件以及對於華僑女性紛紛改著「馬來裝」之奇裝異服的焦慮等。討論最盛的則是關於女子學校創辦之事，幾乎佔議論文章的六成，顯見當時社會對於女性教育的注重。黃賢強認為女教提倡清末中國女教運動的影響以及大時代變革有關，國民教育與愛國教育合流也是當時女教的重點，然若回到檳城新報議論的內容，卻不見得是當時華人社會對於女權或是教育平等概念的認識，有識之士關注女子教育主要是為了家庭教育，由於他們將子女的教育視為女性之責，母親受過教育與否即會影響家庭教育的基礎，因此強調女教的重要，有些贊成女教的議論，甚至是出於擔心華人傳統文化意識衰微，以及為「搶救」外國學校倡導的「男女平權」導致女權過重的「歪風」而發。從檳城新報關於女子教育的討論，可以看出當時東南亞的移民社會是如何期待華裔婦女擔負起傳遞延續保存華人傳統文化，以與歐風價值抗衡的責任。

殖民時期馬來亞女性移民的生活相當艱困，儘管有限的資料文獻並沒有特別提到女性移民的生活適應部份，但女性卻是正面積極地適應著當地的生活，除了結婚移民之外，也有一些未婚女性（例如從事於建築

業，有紅頭巾之稱的三水婦女，或是擔任女傭自立的自梳女）來到馬來亞，建立互相幫助的組織（Lee 1989: 325）。范若蘭（2005）將東南亞女性的移民模式主要分為三種：依附型遷移、被動型遷移和主動型遷移，前者指的主要是跟隨丈夫和家人遷移的婦女，移居東南亞之後，依舊在家庭中扮演傳遞延續族群文化的重要角色，被動型遷移則是違背本人意願，被拐賣出國的婦女，此類女性以妓女為多，主動型遷移則是單身自願出國謀生的女性，又以自梳女或三水婦女為主。在三種移民模式中，東南亞客家婦女大致被歸類為依附型遷移，然而經常被要求承載與傳承族群文化傳統責任的客家女性，移居到東南亞與在地文化碰撞交織後，在東南亞移民經濟或家庭裡扮演著什麼樣的角色？不同代間的客家移民女性對於移民伴侶間親密關係與性別角色的想像是否有所不同的變化？則是值得持續關注探究的議題。

### 三、沙登新村客家女性口述史訪談資料分析

#### （一）沙登新村簡述

新村（New village, or Kampung Baru）是馬來西亞華人村落中相當特別的一種聚落型態，源自 1950 年代英國殖民政府為斷絕居住在森林邊緣墾殖的華人與共產黨（或稱馬共，簡稱 CPM，Comunist Party of Malaya）之間的聯繫，有計劃地將成千上萬的華人墾民（包括膠工、礦工與耕農等），強制遷移入由英政府另外建立的集中營式新村統一管理之政策（又稱 Briggs Plan，布利克斯計畫）。新村政策的歷史脈絡係因為馬共（CPM）的行動深受中國共產黨的指導與影響，一直以來被視為

是以華人族群為主的政治組織。從而 1948 年英國政府在全馬頒布緊急狀態 (state of emergency) 以來，許多馬共黨員、游擊戰士或是民運人員被捕後也被遣回中國 (潘婉明 2011: 62-63)。英國政府為了強勢剿共，迫使華人墾民放棄原來的家園，搬遷到周圍有鐵絲網圍繞、集中營式的新村，村民的生活作息必須嚴格遵守軍警實施的戒嚴與宵禁時間，不得擅自外出，飲食方面則有設立公共廚房吃大鍋飯或發糧票的管制，以阻止墾民接濟、聯繫共產黨的任何可能 (潘婉明 2004; 鄒雁慧 2008)。

沙登新村<sup>1</sup> (Kampung Baru Serdang) 即為當時布利克斯計畫下成立的新村之一，位於雪蘭莪洲 (Selangor) 南部，是馬來西亞僅次於增江新村的第二大華人新村，由於交通便利，靠近吉隆坡，成為城市化轉型新村。居民的人口組成 90% 為惠州客家人，主要溝通語言為客語。早期產業以錫礦業和割膠業為主，70 年代陸續發展製鞋工業，後因中國市場衝擊而漸漸式微，整體而言，沙登新村居民的經濟活動是隨著外在大環境結構變遷而適應變化的 (吳佩珊 2008)。

過去華人移民來到東南亞，由於彼此語言與文化習慣的不通，因而有各自方言群聚集的現象，例如吉隆坡的開發，即是以祖籍惠州的客家人為主要開埠者，開埠者先驅葉亞來亦是惠州客家人。隨著國家現代化發展，不同族群、種族的人們則開始彼此有了交流互動的機會，其文化元素亦隨之顯得相當特殊多元。但相較其他村落而言，新村在馬來西亞客家聚落有著一定的特殊性，由於當初被英國政府強制規劃而遷居在一起的人們，以華人為主要的遷移對象，大多數客家人亦在其中。並且相較於當代變動快速的都市社區，新村成為封閉完整的聚落，從而選擇

<sup>1</sup> 1974 年更名為史里肯邦安村 (Seri kembangan)，但村民仍然以沙登新村稱之。參見 <http://mykampung.sinchew.com.my/node/200498> (取用日期：2015 年 09 月 17 日)。

新村的客家女性作為訪談的對象有其重要性。沙登新村主要族群為客家人，老一輩的沙登居民幾乎可以只靠客家話溝通，生活全然不須使用到英語以及馬來語，即使是外族人來到沙登，「也會成為沙登客家人的一員」<sup>2</sup>。儘管近年來因為鄰近吉隆坡，沙登新村也面臨一定程度的都市化轉型，大量的外地人移入沙登謀生，客語的優勢也不再，人們開始移動、通婚，語言使用能力也豐富起來，但整體的變化影響可能還要拉長時段觀察才會更清楚。

## （二）新村移民婦女的訪談分析

受限於時間與人力的限制，本文一共訪談了 10 位沙登新村的客家女性，樣本數目有所限制，但受訪者為移民第二代、三代的女性，職業分佈為教員與勞工階級，大致可謂新村職業的縮影。受訪女性的父母／祖父母遷移到馬來西亞，主要都是因為家鄉環境困苦。早期移民來到馬來西亞所從事工作以割膠、礦場、洗錫米等工作為主，所從事的職業並且有其地緣性的特點，工作選擇跟移民網絡相關，與在地環境及親戚或朋友相互連結，相較於福建人多從商而言，客家人所從事的行業主要是以體力勞動為主，少部份從商的客家人經營的則是小資本產業，如中藥、當舖、打鐵業等。囿於大環境的限制，移民子女從小就跟著父母姐姐上工，少有階級向上流動的機會，客家女性在家裡分配到受教育的資源更是有限，幾位受訪者都表示是靠自己主動好學，下工後去「黃昏學校」學習，才有讀書識字的可能。由於從小就熟習於割膠、淘洗錫米，

2 受訪者 F7 是這樣形容沙登新村：「沙登只有客家人，那些廣州人、福州人或甚至是印度人阿，來到沙登就自然變成客家人了，真的，他們的客家話講得跟你一樣好，沒有口音的。」



加上家庭資源的限制，使得受訪者自然而然地繼續從事這些傳統經濟產業，直到 1970 年代人造橡膠取代天然橡膠，樹膠園代之以一棟棟的花園樓房，礦場改建成遊樂場、購物商區，新的商機與經濟模式出現，客家族群的產業活動也不得不隨著大環境經濟轉型，開始有所調整與改變。然而處於勞動底層的人們受限於技術與經濟資本，能進入的產業有著相當的限制，多數人的生活僅能以打雜工過日，或從事家庭幫傭。

受訪者 F8 豐富的生命經驗即是相當精彩的例子，她所從事的工作幾乎是整個族群經濟活動變化的縮影：小時候跟著父母一起淘洗錫米。在殖民政府的遷村政策下搬到新村，她跟姊妹們開始坐著腳車去膠園工作，後來工廠興起，F8 也趕搭著工業的浪潮，進入工廠學習車衣，直到眼花無法勝任，始從事夜市攤販生意，92 年甚至應朋友的邀約到美國擔任家庭幫傭，最後在弟妹催促下才回到馬來西亞養老。換言之，這群客家女性所從事的經濟活動與新村產業的變遷有著密切關連性，從其生命史訪談中恰能看見沙登新村產業結構的變遷，以及客家移民女性獨特的生命經驗。本文作為馬來西亞新村婦女的初探研究，從女性生命史訪談出發，整理將來可供延伸發展進一步的研究議題參考：

### 1. 移民女性的兩性權力關係與家務分工

回顧移民相關文獻的討論，主要聚焦於移民在跨國移動時，因為面臨劇烈生活環境變化與移入國的文化差異，家庭成員間可能涉及親密關係互動、性別角色規範的改變。親密關係的變化，並且會受到移民自身教育程度、階級以及來自不同族群移民家庭的期待與限制，加上與移入國主流文化價值互動，或接受、反抗與折衝之間而可能展現出迥異或相

類似的樣貌，甚至移民也存有著世代差異。問起父母那一代的家務分工模式，大部分女性受訪者都毫不猶豫地回答「大多數的男人都是沒有作家事的」，客家女性出門作工歸來後，家務依舊是屬於女人的工作。父親的責任似乎只存於「他們每個月有錢回來，就是這樣子」（F4），甚至，即使是將收入交給女人養家的男人，所交出錢的數目也是遠遠不夠的，F5的母親曾經告訴她：「你爸爸講一句話，男人呢，有一百塊呢，最多給女人十塊，五塊」，「不夠的數目」則永遠是女人要自己操心的事。仔細關注馬來西亞客家移民第二代、三代女性，在家庭內部的權力關係與分工模式，卻發現似乎改變相當有限。這些女性依舊理所當然地接受「客家男人從不幫忙家事」的傳統模式。

儘管大部分女性受訪者（包括她們的母親），都扮演著堅強獨立又艱苦的客家女性角色，其中仍有極為少數的男性「不這麼傳統」。F8的父親即為一例，當F4談起父母那個時代的男人大多數都不做家事，F8馬上在旁反駁／強調自己的父親很照顧家庭，會早起作飯給家人吃。讓F4嘖嘖稱奇：

我爸爸…我們去洗錫米什麼啊，晚回來他就煮好菜飯，有時候早上他很早就起來煮好菜飯給我們吃的。他知道我們要早早去出門做工阿，他是四、五點就起來煮飯，以前是沒有什麼小吃可買的嘛，要自己帶飯去的嘛。要自己…早上吃完飯，還要帶飯去中午吃，這樣子啦。（F8）

問：哦，這都你爸爸做？

答：我爸爸很早起來做的。他又不是說不做工喔，他也有做工。嗯，他也是很勤勞的喔，他不是說他沒有做工在家裡煮

飯，不是的。他有做工他也是早早起來煮飯。（F8）

會在家煮飯的男人不會壞到哪裡去（笑）。（F4）

另外，F1 與先生也是個案裡少見的，夫妻倆分工合作：「掃地那些是我自己做，那些煮飯是我先生啊！互相幫忙這樣啦…！大家多福氣…。沒有講計較那些沒有的。而且他很疼小孩，整天怕孩子阿吃不飽，又怕他餓到啊，…一早就去買早餐給他們吃啊，放桌子下…。他們睡醒了的時候他們自己拿來去吃了，吃飽去做工啊！」。若從 F1 與 F8 的生命故事出發，則可以歸結出兩位難得的男性（父親／丈夫）有幾個共同點，他們或可能因為年齡或身體因素，無法持續從事消耗體力的勞動、扮演傳統家中主要經濟提供者的角色（姑且不論其他受訪者口中「典型客家男人」，也未必盡到主要經濟提供者的責任），從而透過家務工作上的付出以取得夫妻間關係的平衡。另外就是 F8 的祖父母早逝，F1 則是獨立出來自立門戶的小家庭，顯示小家庭模式也提供夫妻親密關係與家務調節的可能性。

整體而言，新村大多數的客家女性仍舊過著既要出門作工負擔家計，回家之後繼續家務勞動的生活，而男性則理所當然地在下工後上街聊天、賭博，享受自己的餘暇。即使是曾經受過高教育、離開封閉的新村出外工作的 F10，對於這樣的「傳統」也毫不懷疑：「這裡的男人都是這樣的！」。令筆者好奇的是，儘管來到東南亞，經濟謀生方式改變了，但是客家移民從家鄉帶來的習慣，傳統兩性生活互動模式的基礎卻依舊能夠在新的國家生根。為什麼這些客家女性來到新的移民國度願意如此逆來順受，兩性間的親密關係沒有改變？F10 如此解釋：「我跟你

講為什麼我們大多是女人，女人大都是在做…在家裡是作主哦，女生。因為就是在那個家鄉阿，很多男人都是去外做工的嘛，他們都不…不夠用、吃，田地很少，一個女人在家去耕種就夠了，呀，真的，他們還沒有來馬來西亞那時候啊，他們都要去到廣州那邊去做工啊，我們的客家男人，早就有這種去外地工作的…什麼來的？那種習慣來的！因為不夠吃，所以你們女孩子都耕種，養豬啊那些全部都是女人做的」。

日常生活中的實踐傳遞也相當重要。透過日常家務勞動的分配，讓兩性從小就習慣於這樣的分工模式，讓這些看似已習以為常的傳統順理成章地代代傳承下去。例如 F10 跟姊姊從小就要負責協助家務，這些工作從來就與兄弟們無關，媽媽分派給她們，她們就順從執行，不曾質疑過：

家裡…好像男的他哪裡需要作…作家務，燙魚啊、洗魚啊、去挑水，跟我們姊姊兩個人去抬水的，因為他…我們家裡，這個新村他沒有…家裡沒有自來水的嘛，有公共水頭罷了，那個水龍頭，水龍頭啊是公共用的。好像整個新村這樣大，他可能有十個水龍…十個公共的，所以你要去…最近那個去挑水回來囉，就都我姊姊去抬水囉，我哥哥他們哪裡有去，也沒有說說他們比較大喔，他們用腳車（腳踏車）可以掛著兩桶水推回來，沒有的！是我們…我跟我姊姊去抬水回來。我記得我弟弟他們也不用…不用洗茶杯，不用洗地、掃地咧，所以我跟我…我姊姊兩個人輪流。

問：為什麼是這樣？

答：我們的工作就好像是我媽媽叫我們去做，我們就去。

事實上客家女性看似服膺於傳統性別角色文化的行動，卻也可能是女性所選擇的策略—為了確保男性對家庭的經濟保障，F5的父親是家庭經濟的支柱，母親則為張羅家裡大小事的主婦，為了確保家庭經濟來源無虞帶大孩子們，長期忍氣吞聲，直到不再需要擔負養育責任時，才開始「重作自己」以對抗權威的父親，爭取她在家庭世界裡的小小平衡：「以前的人可以為了家，為了孩子，哦，忍氣吞聲！我媽只是講『他以前啊，我孩子小的時候，你們小的時候，你爸爸整天欺負我，現在我孩子大了，我還給你欺負啊？』所以罵一句頂一句，罵一句頂一句，講一句頂一句，沒有話講，呵呵」（F5）。事實上F5母親的情形並不僅是個案而已，F5提及周圍朋友們的父母也有類似的狀況，從而可見女性的反抗，可能要在沒有「後顧之憂」的遲暮之年，才可能有協商爭取的空間。

整體來看，移民的經驗似乎並沒有帶來客家女性在其族群文化角色性別關係的改變，但筆者卻也發現這群中老年的客家女性「單身」比例並不低，十位受訪者裡，有兩位終生未婚，一位離婚，另一位則是分居。F5甚至直接表示沙登的男性「都很糟」，細數身邊朋友們所遭逢的不理想婚姻狀況，因此F5選擇單身，他也指出這種「單身」（不論是未婚或者是婚姻處於分居狀態的偽單身）的狀態在沙登相當常見，很多人家裡幾乎都是仰賴獨立的女性透過賣菜、打掃、開娃娃車等等打零工的方式一肩扛起家裡的經濟，將孩子拉拔長大。在許多受訪者的言談裡都有單身的女性親友，單身也成為此地客家婦女另外一種生涯方式的選項。

## 2. 東南亞在地客家飲食文化的特殊性

飲食作為族群文化外顯的標誌，最常被人們認為具有保存族群認同的功用。對移民而言，如何吃或吃什麼更是維持族群文化界線的重要指標（張婷婷、張翰璧 2008：98）。由於女性經常扮演著族群文化承載者與傳遞的角色，在日常生活中，客家菜即成為女性傳承客家族群文化的實作場域。從而飲食與女性的日常生活關係相當密切。在受訪者的言談裡，可以窺見馬來西亞客家菜除了繼承原鄉的特殊技法與菜色之外，日常生活中的飲食亦有逐漸使用在地特有的食材與料理趨勢，形成有豐富多元的客家菜。在馬來西亞客家移民按祖籍的籍貫可分為惠州客、河婆客、大埔客、梅縣客等，分別有不同的傳統菜色，例如原先屬於河婆客特色的擂茶來到馬來西亞後，連帶影響其他祖籍的客家人，但又因地區的差異產生細微食材的差異，舉例而言河婆客家的擂茶以茶泡飯，偏青綠色，惠州客家開始吃起擂茶，但其擂茶則是茶泡米香，顏色較深。整體來說，馬來西亞的客家菜，融入了在地食材與香料，增添酸甜辣的特殊香氣，別有一番風味。此地的客家移民依舊保留了冬至吃湯圓的習俗，但其湯圓的湯汁則放入了當地的椰糖與斑斕葉熬煮。

得到多數受訪者共識，大日子或宴客時的客家特色菜有白斬雞、冬菇雞湯、炸豬肉（木耳）炸肉、薑鴨（薑母鴨）、芋頭扣肉、豬腳醋等。至於一般日常生活，人們大多以簡單炒青菜、蒸豬肉、蒸魚為主。釀豆腐雖然是客家菜，但是屬於平常日的菜色，不適用於大日子宴客。早餐內容也跟隨時代有所變化，過去老一輩以吃飯為主，搭配隔夜的剩菜，直至今日，老年人的早餐依舊比較習慣吃飯。現代人有勞動需求的，則多吃粉，或是麵包配美祿、咖啡或麥片。另外，F9 提到甜口味的客家

板麵甚至有特殊的「功能」：「那個女孩子經常有病，家裡有病，他們煮甜的板麵請很多人來吃，這個病就會好了啦！」。F6 則提到麻六甲客家菜的不同：「麻六甲有摻了一點點其他的食物，本土客家食物是有啦，不過到我媽媽那一代就摻了峇峇娘惹…偶爾也馬來食物、印度食物的。」

值得注意的是客家人對於「飲食」的態度，F6 提及客家人很重視飲食：「我們客家人講究的是吃，雖然是窮，雖然窮，我們可以窮，但是不可以窮吃，可以窮穿不窮吃。窮住、窮穿、不可以窮吃」。醃製客家醬料時，還有一些特殊規矩要遵守，F3 則提到婆婆製作黃酒期間，除了準備材料外，人們必須「小心說話」：「婆婆自己做黃酒，就是她要買那些材料…然後就炒啊然後再晒乾它，然後才放在一個…一個罐子裡一個罐子裡面，然後包…要封得很密很密，然後大概是一個月這樣子，一個月還是兩個月這樣子囉，然後就變成黃色的酒。然後他們說黃酒的時候你在等著它…你在放在罐裡面封的時候啊，你不可以講一些不吉利的話，不然它會酸的，嗯。我們客家人是這樣子的」。

### 3. 馬來西亞客家族群獨特的共黨經驗

由於馬來西亞新村的建立與英國政府對抗馬來亞共產黨間有密切的關係，新村人或多或少皆有著與馬共間的交集與記憶，此項記憶則成為馬來西亞客家人獨特的生命經驗，難以忽視<sup>3</sup>。大部分受訪者遷入新村

3 筆者訪談時並未刻意提及馬共議題，但事後分析訪談稿，卻發現共黨經驗在這群新村的客家婦女生命史裡佔據了相當的位置。新村的歷史脈絡本為隔絕華人墾民與共產黨間的聯繫而來，「遷入」以及「居住新村的管制經驗」為其特殊的共同記憶，加上客家女性以勞動階層為多，多位受訪者不約而同提及小時候對於共產黨的生活記憶，甚至有幾位女性年輕時候曾經參與人民黨的行動，故在幾經思量決定還是將這段留下，作為客家新村女性獨特生命史的註腳。

時，年紀都尚小，不算有直接接觸共產黨的經驗，多是透過長輩或年紀大的兄弟姐妹對於共產黨的印象。又因馬共在森林裡活動，新村裡會接觸到共產黨的受訪者皆以從事割膠工作的人為多，勞動階層的客家婦女多表示對於馬來亞共產黨的同情與支持。例如 F2 全家搬入新村後，雖然不再有機會接觸共產黨，但不時仍會聽見大人提及，因此自己對於共產黨也較為認同：「講共產黨啊？都是幫助華人（小聲）！我覺得他們也很好，為什麼不好？（笑）你看日本來的時候，他們有幫忙打日本。反對…反對那個殖民地、殖民地統治我們，這些事為什麼不好？」。F8 表示搬到新村後，就沒有再看過共產黨了。儘管如此，朋友們向她募款時，她還是會捐錢接濟他們。因為「那個英國人在這裡都是對我們管制得很多，工資什麼都很低，他們就賺很多，我們勞動的人就很辛苦了這樣子，所以很多人支持共產黨。我本身就是支持共產黨，因為我們小時候是很慘的」。

要接觸共產黨的思想，除了聽長輩談，另外一個管道就是透過朋友間的地下管道傳遞書籍：「偷偷的，不敢看，看完就燒掉，如果政府查到就抓去坐牢了。」

問：那怎麼拿到的？

答：就是那些朋友，他們不知道怎麼.. 拿過來的，毛澤東都有。（F8）

F4 三歲的時候，全家被遷入新村的邊緣，小小年紀就常看著馬來政府兵駐守在閘口檢查通行人的行李，她喜歡聽長輩講古，提及共產黨的事蹟充滿同情與支持：「因為共產黨不容易當的嘛，以為很容易當共



產黨的嗎？共產黨無私的喔！你以為這樣容易當共產黨！」

問：那一些人會去當共產黨？

答：那些啊？是沒有飯吃那些才會去當共產黨。誰要革命？誰要鬧革命？沒有飯吃才去鬧革命，有點飯吃不會鬧革命，革命很辛苦的東西。以前在中國那些人這樣忠心共產黨，因為他們實在是辛苦，實在是給人家壓到了，給人家逼到！所以 他們甘願把那些…那些孩子送去給紅軍，送去給共產黨，送給共產黨去教…

問：你說中國是這樣，那這邊呢？這邊哪些人會去當共產黨？

答：這邊人沒有人要當，沒有人要當。（笑）誰要當共產黨？

（F4）

儘管這麼說，事實上 F4 擔任過共產黨的運糧兵，還曾「上山」派糧。但 F4 卻完全沒有提到這段，只談及人民黨是個吸引他們青年人讀書、跳舞的活潑社團<sup>4</sup>。F5 提起自己參與人民黨的經驗，「只要你好像有一點興趣想知道，就有人來接觸你的，拿一些毛語錄給你學習」，對比於 F4 實際接觸過共產黨，F5 參與得並不深：「我只是學習小組罷了，其實我是在學習小組，毛語錄裡面有一句喔，『戰鬥到最後一個人，也要戰鬥到底』，我學這句話的時候我心想喔，我沒有這本事，所以我是不夠膽，我覺得我做不到這樣。」有趣的是，在 F4 與 F5 的詮釋裡，她們皆認為共產黨員「並不是每個人都能當的」，只有環境不好的人才可能

4 這段經歷是由 F5 所補充，F5 談及她們有一群朋友，在年輕時後曾經一起加入人民黨，其中又以 F4 最為活躍，因此對 F4 關於此事的緘默大感驚訝，猜測可能是因為 F4 涉入最深，應該有所受傷，而不便多說。

無所畏懼地豁出去：「因為他們環境比較難哪，是不是？他們好像很苦的喔，像我知道他們環境比我苦得多，我那時候已經也吃得飽、穿得暖的，人家找我們學習罷了」（F5）。F5 自認是不甚堅定的「小資產階級」，只曾經偷偷半夜出門背著反對的父親發傳單：「反對政府的，說政府不好的，我們晚上十二點多啦，十二點。那時候這邊靜靜的，派在人家門口啊，我是派過一次罷了，哈哈，你叫我去…去運糧，我也不敢，我也不要啊。我男朋友喔，那時候有參與，那他直接參與喔，大概也是運糧這樣喔還是什麼，因為有手槍阿，給政府抓到，抓了處死刑。」

移民第三代的 F6 對於政府將華人遷至新村的影響則有著不同的看法，認為政府建立新村原意是要隔離華人與共產黨的連結，但也造成新村人獨特的團結意識：「因為將人們聚在一起，使得人們更加 aggressive，更加團結了。」例如 F6 住在新村的舅舅有「摻到共產黨」，母親對於共產黨的態度也比較同情，傾向反對馬來政府，反之，住在散村的 F6 一家與鄰居間就沒有什麼聯絡。F6 這一輩則「完全沒有那種共產黨思想。沒有被灌輸那種共產黨，媽媽也不敢灌輸，因為害怕政府來查…」。整體而言，年輕一輩的女性多數透過長輩們的傳述對於馬共的緬懷與肯定，以及同樣身為華人的認同，而獲得有別於馬來西亞官方論述裡的馬共印象—殘忍、無情的共黨分子，然而，馬共在馬來西亞仍屬相對禁忌的話題。

#### 四、結語

馬來西亞客家族群的特殊性，展現在許多方面，在日常生活語言

裡混有一定比例的在地文字與特殊文法及腔調，客家飲食裡也一定程度地「摻」了在地的口味，馬來西亞的客家菜除了多種多樣之外，額外還「摻」了當地豐富的香料與辣勁。儘管客家女性移民的親密關係與性別文化的部份，少見與在地互動後的變化。這與大部分移民仍以客家內部通婚為主有關，傳統文化價值觀與慣習則在生活中傳遞而獲得保留，或許變化必須來自於外在的壓力，透過教育或工作機會接觸不同族群的人群才可能刺激產生。相較而言，新村女性其實是過著相對封閉而單純的生活，或許還需要再觀察後續較為開放的移民第三代開始與「外族」通婚後的變化。然而從這些客家女性身上所看見的，卻是她們每一代在有限選擇下的生活，不管是看似被動柔順地接受或是激烈反抗也好，行動背後都伴隨著生存考量的權衡。

新村客家族群與馬來亞共產黨之間的密切關係，顯示在大部分新村客家人不僅只是理念認同支持共產黨，也展現在行動上。許多新村居民在年輕時代皆曾經參加過人民黨的活動與聚會，參與學習小組、讀毛語錄是當時「進步青年」的象徵，甚至還有熱血青年上山擔任運糧兵，在這中間似乎沒有性別的差別，筆者所訪談的女性受訪者中即有數位在年輕時候即參加過人民黨，有人曾經偷偷在半夜派過報、有人甚至曾經上山擔任危險的運糧兵，儘管在後來政府的強勢力量介入後，導致共黨節節敗退。關於馬共的研究尚還在發展階段，既有的文獻多以官方所保存的檔案為主，有些資料並且受限於「解密但未開放閱讀」的狀態。2000年代以來隨著官方檔案的逐漸開放，以及馬共成員的自傳、回憶錄、口述資料的出版，馬共研究始陸續多元化。但整體而言，既有的研究資料仍以馬共史以及組織活動的研究為多，較少著墨在女性馬共等個

別事件的研究上（何啟才 2013：28-38）。然而馬共成員裡曾有相當多客家人參與，關於客家人與共產黨間的關係，甚至是勞動階層的客家女性踴躍參與馬共則是當前相當值得另外撰文探討的研究議題。

## 附錄一、受訪者資料表

受訪者	年齡	婚姻狀況	從事過職業	祖籍	新村	移民屬性
F1	42	已婚	割膠、美髮、家庭手工、雜工、煮菜小販	不清楚	彭亨州亞門斗人，12歲隨父親搬遷至沙登新村	由於父母離異，跟原生家庭關係不好
F2	69	已婚（分居）	賣菜	惠州	沙登新村人	移民第二代 父親中國人，母親馬來西亞本地客人
F3	20	單身	幼稚園老師	不清楚	沙登新村人	移民第四代 曾祖父母是中國人
F4	62	已婚	割膠、種菜、小販、家務工（打掃）	惠州	沙登新村人	移民第三代 曾祖母帶著祖父母從中國來
F5	62	單身	書記、幼兒園老師	惠州	沙登新村人	移民第二代 父親中國人 母親馬來西亞本地人
F6	33	已婚	教師，現任幼兒園園長	惠州	麻六甲人，非新村，婚後始遷入	移民第三代 祖父母中國
F7	72	已婚	割膠、淘錫 婚後家管	東莞	沙登新村人	移民第二代 父母中國人
F8	75	單身	淘錫、割膠、車衣女工、賣麵小販、跨國家庭工	惠州	沙登新村人	移民第二代 父母中國人
F9	62	離婚	割膠、家庭工（打掃）、幼兒園娃娃車司機	惠州	沙登新村人	移民第二代 父母中國人
F10	63	已婚	公務員、保險推銷員	梅縣	怡保崑崙喇叭新村人	移民第三代 祖父母中國人

## 參考文獻

- 何啟才，2013，〈馬來亞共產黨研究之回顧與展望〉。《馬來西亞人文與社會科學學報》2：27-41。
- 吳佩珊，2008，《華人社區的形成與發展—以沙登新村為研究個案》。馬來西亞：馬來西亞拉曼大學文與社會科學院中文系研究所碩士論文。
- 范若蘭，2005，《移民、性別與華人社會：馬來亞華人婦女研究（1929-2941）》。北京：中國華僑出版社。
- 張亭婷、張翰璧，2008，〈東南亞女性婚姻移民與客家文化傳承：越南與印尼及女性的飲食烹調策略〉。《臺灣東南亞學刊》5(1)：93-144。
- 張翰璧，2007，《東南亞女性移民與臺灣客家社會》。臺北：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亞太區域研究專題中心。
- 黃賢強，2008，《跨域史學：近代中國與南洋華人研究的新視野》。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
- 葉舒靜，2008，《新加坡客家女性：移民生活與文化認同研究》。新加坡：新加坡國立大學中文系碩士論文。
- 鄒雁慧，2008，《馬來西亞華人新村文化景觀的變遷：增江新村之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潘婉明，2004，《一個新村，一種華人？——重建馬來（西）亞華人新村的集體回憶》。馬來西亞：大將出版社。
- 潘婉明，2011，〈在地，跨域，身體移動，知識傳播：馬來亞共產黨史

的再思考〉。《華人研究國際學報》3(2)：57-71。

Killian, Caitlin, 2007, "From a Community of Believers to an Islam of the Heart: 'Conspicuous' Symbols, Muslim Practices, and the Privatization of Religion in France." *Sociology of Religion* 68(3): 305-320.

Leinbach, Thomas R. and Richard Ulack 著、李美賢、楊昊譯，2009，《東南亞多元與發展》。臺北：臺灣東南亞學會、亞太文化學術交流基金會。

